

证券代码:603221 证券简称:爱丽家居 公告编号:临2024-041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6月13日(星期四) 上午 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06月05日(星期三)至06月12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elegant@elietile.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4月18日发布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06月13日上午10:00-11:00举行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6月13日上午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宋长兴
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宋锦程
董 事 长 兼 秘 书 长:李虹
董 事 副 总 经 理 兼 财 务 总 监 :朱晓燕
独 立 董 事 :金耀华
(一)投资者参加方式
四、投资者可于2024年06月13日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6月05日(星期三)至06月12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elegant@elietile.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512-58506008
邮箱: elegant@elietile.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03180 证券简称:金牌厨柜 公告编号:2024-060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2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3,000.00万元-6,000.00万元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开展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9,900,387股
累计已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8817%
累计已回购金额	2,656,402.27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7.15元/股-20.83元/股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可转债转股。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36.58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公司于2024年1月30日披露的《金牌厨柜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现将回购股份进展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6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1,360,038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8817%,回购成交价的最高价为20.8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7.15元/股,总成交金额为25,654,932.64元(不含交易佣金等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4日

股票代码:002734 证券简称:利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3

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1.52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

本次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回购期间,每个月的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5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4,048,2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3.8293%,最高成交价为8.1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09元/股,交易总金额99,963,124.41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二、其他事项
1、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数量、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申报符合《监管指引》第十七条、第十八条和第十九条的相关规定。根据《监管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下列期间不得回购公司股份:

-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止;
 - (2)中国证监会和本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 2、公司未在任何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 (1)开盘集合竞价;
 - (2)收盘集合竞价;
 -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 3、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 4、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6月03日

证券代码:688659 证券简称:元琛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8

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24,由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长余林群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2/24-2025/2/23
预计回购金额	30,000,000.00元-50,000,000.00元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 √用于开展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59,986股
累计已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2096%
累计已回购金额	2,002,792.94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5.39元/股-6.99元/股

2024年2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5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328,98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2066%,购买的最低价为5.39元/股,最高价为6.99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2,002,792.9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事项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00765 证券简称:中航重机 公告编号:2024-039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二季度接待机构投资者调研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第二季度通过现场接待、电话会议等形式接待了机构调研,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日期	形式	来访单位	接待人员
1	2024年5月6日	现场调研	广发证券	副总经理:张正康
2	2024年5月15日	电话会议	信达证券、德邦证券、广发证券、国盛证券、申万宏源证券、安信证券、兴业证券、国金证券、长江证券、东方证券、华泰证券、浙商证券、中银证券、招商证券、红塔证券、上海证券、财通证券、天风证券、汇添富基金、南方基金、广发基金、工银国际资产管理投资者	董事会秘书:王志宏
3	2024年5月16日	现场调研	国盛证券、平安证券	董事会秘书:王志宏
4	2024年5月24日	现场调研	华泰证券	董事会秘书:王志宏

二、交流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概要

问题1:公司第一季度业绩机业务如何?
答:公司目前已经拥有国际领先的航空智能机载生产线,以及国内规模最大、门类最全的航空锻铸件生产线,为我国国产大飞机进入批产放量阶段后,能快速响应、抓住机遇奠定了基础。全资子公司宏远公司2023年完成波普13项新品试制并实现批产,国内市场订单同比增长38%,销售收入同比增长80%以上,C919、ARJ21后续订单持续增长,荣获赛隆项目亚洲优秀供应商最佳管理奖;荣获霍尼韦尔发动机供应商殊荣。子公司安大公司机销售实现倍增计划,商飞项目新品开发同比增长30%,订货同比增长66%,实现大飞机订单飞速增长,2023年荣获“C919大型客机CJ取证先进集体”。

2024年一季度,公司在商用航空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46.26%,毛利率提升10.44个百分点,参与C919产品型号研制已完成百余项,将持续加强与上飞公司、上飞院、商发合作,积极推进国产大飞机、航空产品的研制、生产工作,紧跟商用航空的发展步伐,满足客户需求,推进公司的业绩稳步提升。

问题2:公司两台大型设备进展如何?
答:宏山公司在2023年8月收购并入公司后,现已实现平稳过渡,生产经营逐步向好态势发展。目前,宏山公司已向有关管理部门申请了重点型号生产、供应商等资质,各项工作正在有条不紊地进行,一旦宏山公司取得相关资质,可快速对重点型号产品进行生产交付。

公司2021年募集资金建设航空精密模锻工艺转型升级项目大型大型模锻液压床已完成安装,正在开展调试,完成2037#主车主体工程建设和井投入使用。随着商用航空的不断发展和,远大大型模锻机的投产将与宏山600MM型压机形成良好互补,全面覆盖不同规格和要求的大锻件生产需求,提高公司在重点型号领域和民用航空领域的供货能力。

问题3:公司在降本成本方面有哪些举措?
答:公司全力开展了各项降本增效工作,通过精细化管理、技术创新、材料再生,引入先进自动生产线,优化生产流程等专项工作,有效降低了生产成本,提高产品毛利水平,增强公司的竞争力。这些措施的实施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在2023年公司按照低成本可持续发展要求,制定28项重点工作85项任务;围绕技术、管理、生产、供应链建设设立成本管理项目100项;实现降本超1.3亿元。

后续,公司将进一步围绕主要合金、高温合金材料,开展材料再生及低碳、建立循环环保回收机制,规范循环材料的分类及回收要求,拓展材料再生降本增效业务的综合成本,提高材料性能供应可靠性。同时建立特材公司牵头的材料保交付闭环采购模式,实现特种材料集中采购、仓储、供应、工艺余料回收、材料及成品物流,降低材料采购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问题4:公司2024年第二季度业绩如何展望?
答:公司已于2024年5月15日披露了《2023年年度报告》,报告中经营计划部分已提出:2024年公司营业收入目标预计为119亿元,较2023年增长12.51%,利润总额预算目标为18.6亿元,较2023年增长15.86%。公司每个季度将按照年度计划稳步推进各项工作。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3日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3/7/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25,000,000元-50,000,000元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累计已回购股数	1,349,836股
累计已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1.6186%
累计已回购金额	49,307,404.02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9.80元/股-40.24元/股

二、第二期回购计划: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4/1/2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25,000,000元-50,000,000元
回购用途: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累计已回购股数:1,398,952股
累计已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1.6428%
累计已回购金额:34,323,382.06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18.61元/股-30.41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2023年7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45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5日、2023年7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37)。

(二)2024年1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45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7)。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5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718,787股,占公司总股本83,330,927股的比例为3.2626%。回购成交价的最高价为40.24元/股,最低价为18.6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4,230,787.9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其中:1、公司于第一期回购计划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349,836股,占公司总股本83,330,927股的比例为1.6186%;第一期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40.24元/股,最低价为29.49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307,404.0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2、公司于第二期回购计划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369,952股,占公司总股本83,330,927股的比例为1.6428%;第二期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0.41元/股,最低价为18.6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4,323,382.06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4日

证券代码:002587 证券简称:奥拓电子 公告编号:2024-039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进展暨回购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00元/股,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支付的资金总额已超过本次回购方案中回购资金总额的下限且不超过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上限,公司本次回购方案已经实施完成,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指引》”)等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实施情况
2024年2月6日,公司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41,6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日、2024年5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进展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835,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817%,最高成交价格为6.83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4.46元/股,交易总金额10,499,812.00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实际回购股份时间区间为2024年2月6日至2024年5月31日,实际回购股份资金总额已超过本次回购方案中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下限,且不超过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上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全部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实施完毕之日起提前届满。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说明
公司本次实际回购股份的数量、占总股本比例、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以及回购实施期限等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的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回购金额已达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不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公司回购股份实施情况符合披露的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回购股份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约能力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结构符合重大上市的条件。本次回购股份有利于进一步提升每股收益水平,切实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价值。

四、回购实施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至本公告披露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暨回购完成公告前一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

司股份的情况。

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至本次披露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暨回购完成公告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减持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五、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数量、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的相关规定。

(一)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1、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止;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未违反下列进行回购股份的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本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回购股份交易日内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三)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4年2月6日)前五个交易日(2024年1月30日至2024年2月5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金额为110,148,000股,公司每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金额的25%(即27,537,000股)。

六、预计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1,835,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817%,回购股份均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截至2024年5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假设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期,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变更前	实施前	变更后	占比
有限售条件股份	136,331,372	20,928	136,352,300	21.20%
无限售条件股份	516,222,984	79,072	516,302,056	78.80%
总股本	652,554,356	100,000	652,654,356	100.00%

注:1、上述股份数量或持股比例存在误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2、公司具体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将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七、回购股份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质押等相关权利,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若公司未能在回购股份完成后36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适时做出安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4-049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980号),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主承销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3,294,850股,发行价为人民币28.00元,共计募集资金2,892,258.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2,619.88万元(不含税金额)后的募集资金为2,869,538.12万元(已扣承销和保荐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86,395.39万元(不含税费用)。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15-9号)。

二、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于2024年5月10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Mutek5G超高速高频高密度印刷电路板技术改造项目”变更为“盐城维信电子有限公司超超细线路板项目”,进一步扩大电子电路高端产能,完善产业布局,增强对下游客户的服务能力,优化资金和资源配置,促进企业长期高质量发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5月11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相关公告。

三、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要求,公司、全资子公司盐城维信电子有限公司和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总部支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行	专户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盐城维信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总部支行	645680769815	盐城维信电子有限公司超超细线路板项目

四、《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一”),全资子公司盐城维信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总部支行(以下简称“乙方”),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方”)四方经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一)甲方二已在乙方处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开户行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总部支行,账号为545680768815,该专户仅用于甲方二盐城维信电子有限公司超超细线路板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作任何其他用途。

该专户不作为甲方二在银行开行的盐城维信电子有限公司超超细线路板项目专户的对

证券代码:605336 证券简称:帅丰电器 公告编号:2024-028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6月2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